

无锡市市政和园林局文件

锡政园绿〔2023〕9号

无锡市市政和园林局关于加强全市 园林绿化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意见

江阴市市政和园林局、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区城管局、经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市园林绿化管理中心，市城建发展集团、市文旅集团，市绿化行业协会、市风景园林协会，市园林技工学校、市各园林绿化企业：

园林绿化行业技能人才是人才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促进产业升级、推动城市园林绿化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强我市园林绿化行业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培养新时代高技能人才和绿色生态工匠，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以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加快培育新时

代建筑产业工人队伍的指导意见》（建市〔2020〕105号）《中共无锡市委办公室无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弘扬工匠精神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锡委办发〔2020〕56号）等文件精神，现就加强我市园林绿化行业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国战略，以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和公园城市建设需求发展为导向，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加快提升园林绿化行业职工职业技能水平，构建政府主导、政策支持、企业主体、社会参与的园林绿化职业技能人才培养体系，培育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队伍，全面提升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管理水平提升，为我市园林绿化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二、工作目标

全面规范全市园林绿化行业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工作，推动全市园林绿化企业开展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到2024年基本实现我市园林绿化施工和养护技术工人经过分级培训考核，取得相应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园林绿化工持证上岗率达到100%；到2025年基本形成以中级技工为主体，高级技工为骨干，技师、高级技师为龙头，职业化程度较高的园林绿化产业工人队伍。

三、基本原则

（一）坚持政府主导，强化政策引领。积极发挥园林绿化主管部门政策指导、监管服务重要作用，根据国家、省、市对新时代产业工人队伍建设的有关要求，制定完善我市园林绿化工职业培训、工程人员管理配套制度，推动开展园林绿化工工程施工现场技能工人配备标准编制和实施试点工作，将园林绿化工持证上岗率纳入园林绿化市场主体信用管理，鼓励和引导园林绿化企业开展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工作，全面提升一线园林绿化工人职业素质和技能水平。

（二）立足行业实际，注重工学结合。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专业院校作用，面向全市园林绿化企业做好园林绿化职工职业技能培训需求调研，制定培训计划，有序组织开展职工职业技能分级培训考核工作。强化理论学习与实操并举，实现技能培训、实操训练与现场施工有机结合；注重依托技能大师工作室、行业培训基地等，开展园林绿化建设与养护高质量、高标准、关键技术的培训，增加行业高技能人才供给。

（三）发挥企业主体作用，促进人才发展。推动园林绿化企业建立健全职工技能培训机制，落实企业对职工职业技能培训的主体责任，引导企业积极参与和支持本单位职工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和等级鉴定工作。通过岗前培训、在岗培训、岗位练兵、技能竞赛、新型学徒制培训、职业技能鉴定等多种形式，大力培养适应长远发展需要的高技能人才，增强企业发展后劲，奠定可持续发展的人才基础。

四、培训内容及方式

（一）培训内容。培训内容应以园林绿化日常养护管理、树木修剪、有害生物防治等园林绿化施工和养护高质量高标准的关键技术为培训重点，围绕园林绿化行业职业技能鉴定考核标准要求开展，主要包括：

1、园林绿化理论知识：植物学、土壤与营养学、昆虫学、植物病理学、园林植物分类学、园林美学等。

2、园林绿化专业知识：园林植物种植设计与施工；园林水景、给排水；园林测量；园林植物土壤、水、肥与养护管理；园林植物整形与修剪；园林植物病虫害防控；古树名木养护与复壮；园林机具操作与维修保养等。

3、行业安全知识：园林绿化施工及绿地养护安全知识；大树移植及修剪安全知识；农药、肥料和化学药品的安全使用知识；园林机械及工具的安全使用知识；园林绿化高空作业安全知识；园林工程危险源识别及防护相关安全知识等。

4、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城市绿化条例》《农药管理条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园林绿化养护标准》等。

（二）培训形式。市园林绿化主管部门组织编制年度培训计划，各级园林绿化主管部门、园林绿化企业自行组织或委托行业协会、专业院校开展实施。

1、职业技能鉴定考核培训：由行业协会、院校或企业组织编制职工职业技能培训计划，经市园林绿化主管部门会同职业技能鉴定部门审查同意后实施。技能鉴定考核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园绿化工相关要求进行。培训人员参加市园林绿化主管部门组

织或批准同意的园林绿化职业技能培训和职业技能竞赛活动，并取得相应的合格成绩，可依据有关规定申请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行业管理培训：由园林绿化主管部门编制年度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可委托相关行业协会、专业院校组织实施。

3、日常技能提升培训：由园林绿化企业根据本单位职工职业技能水平实际，结合企业工作实际需求，自行组织或委托相关行业协会、专业院校组织开展。

五、有关要求

（一）加大技能培训力度。完善园林绿化行业职业技能培训组织实施体系，充分依托行业协会、专业院校等推动全市园林绿化行业职工职业技能提升。鼓励开展各类职业技能竞赛活动，以赛促练、以赛促训，对在竞赛活动中取得优异成绩的，依据有关规定核发相应等级的技能证书。

（二）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各级园林绿化主管部门要将园林绿化项目现场作业人员技能水平和配备标准落实情况纳入企业市场行为的监督检查内容，开展日常巡查和随机抽查，不满足要求的要限期整改。将配备标准达标情况按有关规定纳入行业企业质量安全评优评先及企业信用评价体系，推动园林绿化工程和养护项目管理的良性循环。

（三）建立完善信息化管理机制。依托“智慧园林”信息系统，建立全市园林绿化职工职业技能信息管理服务平台，及时分析、记录园林绿化职工职业技能等级培训与考核评价情况，将园林绿

化职工职业技能管理和园林绿化项目管理有效结合，全面推动园林绿化养护水平和工程质量的提升。



抄送：市人社局。

无锡市市政和园林局办公室

2023年6月13日印发
